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

作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对纳川股份有关担保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公司 2018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所需，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19,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贸易融资、委托贷款、保函、票据开立与贴现、保理、投行等表外业务等，具体授信品种由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不必另行经董事会同意或批准），该授信额度包括了上一年度未用授信额度余额。

2018 年 4 月 23 日纳川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根据综合授信的实际需要，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4,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贸易”）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最高额度保证；为全资子公司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纳川”）提供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长泰纳川基础设施投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泰纳川”）提供申请总额不超过 3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耀华”）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上海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万润”）提供总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川流”）及厦门市绿川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绿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泉州市泉港绿川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港绿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龙岩市永定区纳川路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定路桥”）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泉州市泉港中建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港中建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4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大理剑湖纳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剑湖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1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同时，公司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各类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12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情况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情况而定，由公司或子公司对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担保行为有利于各子公司项目开发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 年 08 月 21 日

注册地点：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桂林路南侧、金鸡湖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姓名：杨跃海

注册资本：3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塑料管道生产、销售；钢管塑料防腐处理及塑料防腐钢管成品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管道材料研发与销售；管道设备研发与销售；管道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江苏纳川 10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纳川资产总额 60,304,416.10 元，净资产 34,065,082.21 元，总负债 26,239,333.89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41,429,454.57 元，实现净利润 2,899,111.74 元。

江苏纳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被担保人名称：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 年 12 月 8 日

注册地点：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鹏程大道 111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黄孝勇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塑料管道生产销售；钢管塑料防腐处理及塑料防腐钢管成品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管道材料研发和销售、管道安装。（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武汉纳川 10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纳川资产总额 120,755,698.53 元，净资产 115,972,796.76 元，总负债 4,782,901.77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34,188,352.6 元，实现净利润 792,344.32 元。

武汉纳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被担保人名称：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3 月 6 日

注册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 7 层 A22 单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志江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建材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机械设备及

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贸易代理；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与种子）；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业务（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谷物仓储；棉花仓储；其他农产品仓储；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服装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纳川贸易 100%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纳川贸易资产总额 353,464,909.55 元，净资产 120,274,076.23 元，总负债 233,190,833.32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966,433,089.04 元，实现净利润 18,736,348.03 元。

纳川贸易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4、被担保人名称：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 年 11 月 14 日

注册地点：绵阳市安州区创业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姓名：蔡清龙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塑料管道生产、销售；钢管塑料防腐处理及塑料防腐钢管成品销售；连续缠绕玻璃纤维增强管生产销售；聚酯树脂混凝土管、预铸聚酯树脂混凝土排水沟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管道设备研发与销售；管道材料研发与销售；管道设备研发与销售；管道安装(不含特种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四川纳川 100%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纳川资产总额 35,512,770.56 元，净资产 23,740,314.92 元，总负债 11,772,455.64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662,211.98 元，实现净利润-2,068,938.69 元。

四川纳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5、被担保人名称：长泰县纳川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地点：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县武安镇官山工业区海投（长泰）科创中心 7 层 09 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童树根

注册资本：5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污水管网设施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建设、运营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长泰纳川 10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泰纳川资产总额 1,004,303.74 元，净资产 984,303.74 元，总负债 20,000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 -15,696.26 元。

6、被担保人名称：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3 年 8 月 16 日

注册地点：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 3828 弄 88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志江

注册资本： 1,228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研制、生产、加工玻璃钢管道、玻璃钢电线杆、玻璃钢门、汽车玻璃钢及其他玻璃钢制品、配件，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上海耀华 51%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耀华资产总额 66,282,772.67 元，净资产 23,948,576.31 元，总负债 42,334,196.36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75,135,114.60 元，实现净利润 2,371,878.15 元。

上海耀华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7、被担保人名称：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 年 4 月 29 日

注册地点：浦东新区泥城镇飞渡路 999 号 1-5 幢

法定代表人姓名：傅义营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新材料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新型管材、核电 HDPE 管材、核电 HDPE 材料、核电包装容器研发与销售，管道安装，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核电专用 HDPE 管、给水、燃气输送用聚乙烯管的生产。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上海纳川 70 %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纳川资产总额 112,575,192.86 元，净资产 22,247,919.76 元，总负债 90,327,273.10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3,493,117.01 元，实现净利润-7,192,789.31 元。

上海纳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8、被担保人名称：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 年 12 月 24 日

注册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高新区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创新园 4 号楼 1 层 101 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大敏

注册资本： 15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汽车混合动力总成、纯电动总成及汽车配件、机电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工程机械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福建万润 66%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福建万润资产总额 436,132,787.97 元，净资产 353,486,385.07 元，总负债 82,646,402.90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160,308,123.16 元，实现净利润 37,160,959.46 元。

福建万润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9、被担保人名称：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08 月 06 日

注册地点： 泉州市泉港区高新材料开发区驿峰西路前黄段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志江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新能源汽车租赁、销售及运营服务；商用车及乘用车通勤、旅游运营服务；汽车及汽车配件、用品销售；机动车驾驶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汽车上牌服务，机动车辆保险代办；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的投资、服务及经营；汽车互联网运营；车载电子设备及信息网络平台的研发、销售及经营；汽车修理，汽车装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 公司持有福建川流 70%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福建川流资产总额 7,477,636.18 元，净资产 6,947,361.92 元，总负债 530,274.26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431,194.36 元，实现净利润-1,478,438.50 元。

川流运营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10、被担保人名称：厦门市绿川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地点： 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666 号第二十三层 02 单元之一

法定代表人姓名： 罗艳

注册资本： 5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不含营运）；公路旅客运输；机动车维修；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管理；从事商业保理业务；汽车零配件零售；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公司关系：公司间接持有厦门绿川 7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厦门绿川资产总额 872,191.70 元，净资产 658,396.90 元，总负债 213,794.80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0 元，净利润 -374,112.25 元。

厦门绿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11、被担保人名称：泉州市泉港绿川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高新材料开发区驿峰西路前黄段

法定代表人姓名：郑肇宏

注册资本：12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污新能源汽车租赁、销售及运营服务；商用车通勤、旅游运营服务；汽车及汽车配件、用品销售；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的投资、服务及经营；汽车互联网运营；车载电子设备及信息网络平台的销售及经营；汽车修理，汽车装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泉港绿川 8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泉港绿川资产总额 61,707,254.70 元，净资产 -27,764.10 元，总负债 61,735,018.80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0 元，净利润 -27,764.10 元。

泉港绿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12、被担保人名称：龙岩市永定区纳川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11 月 17 日

注册地点：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凤城街道沿河西路 1 号建行办公楼 3 楼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毓平

注册资本：5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对建筑业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永定路桥 94.99%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永定纳川资产总额 12,501,109.35 元，净资产 12,494,859.35 元，总负债 6,250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5,140.65 元。

永定路桥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13、被担保人名称：泉州市泉港中建川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04 月 11 日

注册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前黄镇普安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姓名：刘玉林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对泉港区北部城区防洪排涝及相关配套基础设施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维护一体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泉港中建川 79.98% 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持有永定纳川 0.01%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泉港中建川资产总额 146,174,620.24 元，净资产 8,211,489.51 元，总负债 137,963,130.73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1,680,598.47 元。

泉港中建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14、被担保人名称：大理剑湖纳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12 月 11 日

注册地点：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剑川县金华镇环湖西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姓名：蔡清龙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水体生态治理、水污染防治、市政工程排给水工程、景观水景开发、河道整治、水资源循环利用等工程设计、建设与经营维护，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水利工程、基础设施的建设及配套服务；DBOT、BOT 等项目的工程建设与运维管理；其他水生态环境产业建设与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剑湖纳川 8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永定纳川资产总额 10,000,000.00 元，净资产 9,994,136.39 元，总负债 5,863.61 元，2017 年实现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5,863.61 元。

剑湖纳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纳川股份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开具信用证 19,660.59 万元，开立保函 1,882.92 万元，共计 21,543.51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固定资产项目贷款 5,140 万元，共计 5,14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连城县城发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长期贷款 13,000 万元，共计 13,00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龙岩市永定区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长期贷款 11,000 万元，共计 11,00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武平县纳川水环境发展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长期贷款 7,000 万元，共计 7,000 万元；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泉州市启源纳川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担保，其中长期贷款 177,800 万元，共计 177,80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流动资金贷款 800 万元，开立汇票 319.28 万元，共计 1,119.28 万元；以上担保合计 236,602.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3.54%。公司未有逾期担保。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

纳川股份本次对外担保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独立董事就该对外担保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担保行为有助于解决各子公司的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该等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上述担保行为。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经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规定，纳川股份的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担保行为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广发证券对本次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同意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为本专项意见之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李晓芳

许一忠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3日